# 登封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登封市选聘政府投资 项目工程咨询机构框架协议采购项目

# 征集文件



项目编号: 登封采购-2025-163

征 集 人: 登封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代理机构:中审工程管理(河南)有限公司

日期:二〇二五年十月

#### 申明

本征集文件专用于"登封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登封市选聘政府投资项目工程咨询机构框架协议采购项目",<u>登封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u>对本征集文件及征集文件内容依法享有知识产权。本征集文件一经发出,供应商即视为无条件同意本申明并保证对本征集文件可能涉及的<u>登封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u>商业秘密予以保密,除经<u>登封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u>书面同意外,供应商不得为参与本项目投标以外的目的而出版、复制、传播、销售及使用本征集文件。

#### 温馨提示

#### 1. 供应商注册

应首先完成交易主体身份注册,并办理 CA 数字证书及电子签章(具体办理事宜请查询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主体 CA 办理指南》),然后凭领取的企业身份认证锁(CA 密钥),办理诚信库入库登记,(具体办理事宜请查询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主体诚信库入库指南》),然后按网上提示报名并下载征集文件及资料。

- 2. 响应文件制作
- 2.1 供应商通过"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公共服务(下载专区):下载"投标文件制作工具"等。
- 2.2 供应商凭 CA 数字证书登陆市场主体并按网上提示自行下载项目所含格式(. ZZZF)的征集文件。
- 2.3 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制作并提交: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ZZTF格式),应在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内上传;
- 2.4 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为"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提供的"响应文件制作工具"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响应文件。
- 2.5 供应商在制作电子响应文件完成后须加盖电子签章或公章(包括企业电子签章或公章、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名)。
- 2.6 本次采购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供应商无需到现场参加响应文件开启会议。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http://dfggzyjy.dengfeng.gov.cn/BidOpening/),在线准时参加响应文件开启活动并进行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供应商(供应商)应当在招标(采购)文件确定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使用 CA 数字证书在规定时间远程解密,未在规定时间内(30分钟)解密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 2.7 供应商编制投标(响应)文件时,涉及营业执照、资质、业绩、获奖、人员、财务、社保、纳税、各类证书等内容,必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电子版(响应文件中应附清晰的扫描件,由于模糊不清导致评审小组无法辨别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 2.8 征集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响应文件内,项目征集文件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响应文件被拒绝的风险。
  - 2.9 响应文件以外的任何资料征集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将拒收。
- 2.10 供应商编辑电子响应文件时,根据响应文件要求用法人 CA 数字证书和企业 CA 数字证书进行签章制作;最后一步生成电子响应文件(.ZZTF 格式)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 CA 数字证书。
- 2.11 未尽事宜请供应商仔细阅读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相关操作手册或说明,如遇使用问题请在工作日时间致电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受理服务科: 0371—62829196、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组织服务科: 0371—62829177。

#### 3. 澄清与修改

征集人、招标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征集文件进行的澄清与修改,澄清、修改的内容将作为征集文件的组成部分。招标代理机构将通过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系统内部"答疑文件"告知供应商,对于各项目中已经成功报名并下载征集文件的项目供应商,供应商自行进行相关查询。各供应商须重新下载最新的征集文件和答疑文件,以此编制响应文件。招标代理机构不承担供应商未收到澄清或变更而引起的一切后果和法律责任。

4.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因供应商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行承担。

# 目 录

第	一章	征集公告	2
第	二章	供应商须知	5
	供应商	· 5. 须知前附表	5
1.	总则.		1
2.	征集	文件1	3
3.	响应	文件14	4
4.	响应	文件1	5
5.	响应	文件开启10	6
6.	资格'	审查10	6
7.	评审.		6
8.	授予	合同19	9
9.	其他.		1
第	三章	评审办法(质量优先法)23	3
第	四章	框架协议文本和采购合同文本	9
第	五章	项目服务需求及要求	5
笙	六音	响应文件格式 3	6

# 第一章 征集公告

#### 项目概况

登封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登封市选聘政府投资项目工程咨询机构框架协议采购项目的各潜在供应商应在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dfggzyjy.dengfeng.gov.cn)获取征集文件,并于2025年11月6日9时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 项目编号: 登封采购-2025-163
- 2. 项目名称: 登封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登封市选聘政府投资项目工程咨询机构框架协议采购项目
- 3. 采购方式: 框架协议
- 4. 预算金额: 600 万元 最高限价: 600 万元
- 5. 采购需求(包括目标、标准、数量、规格、服务要求、验收标准等)
- 5.1 采购内容: 登封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重大项目前期投资咨询编制及评估机构框架协议采购项目,为切实保障投资咨询编制及评估质量,通过竞争方式择优选择投资咨询编制及评估机构,承担登封市政府投资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资金申请报告编制、评估工作。本次征集活动为第一阶段入围供应商。
  - 5.2 入围供应商数量: 10 家
  - 5.3 质量要求: 合格, 满足征集人要求, 符合相关类别所对应的国家规范、管理办法及行业标准。
  - 5.4 服务地点: 征集人指定地点。
  - 5.5 适用框架协议的服务对象范围: 登封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 5.6 采购方式: 封闭式框架协议采购。
  - 5.7 框架协议期限: 2年。
- 5.8 本项目征集公告中"预算金额、最高限价"系征集人预估采购规模,仅供项目申报和供应商参考使用。预算金额为3000000.00元/年,本项目合同价款,按照本服务期内项目实际发生额,据实结算。
  - 6. 合同履行期限:同框架协议期限。
  - 7.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是
  - 8.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 否
  - 9.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否

#### 二、供应商资格要求

-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无
-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3.1 供应商须为通过全国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备案并列入公示名录,备案内容需包含(建筑;市政;水利水电;公路;农业、林业;)其中两项及以上专业并提供网页截图。
- 3.2 供应商具有乙级及以上资信等级(资信证书的专业范围包含:建筑;市政;水利水电;公路;农业、林业;)其中两项及以上专业,或具有甲级综合资信等级;
- 3.3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响应人和被"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响应人,不得参与本项目的采购活动(此项供应商无须提供,由征集人或代理机构在开标后至评标结束前进行现场查询,在本项目评审结束之后,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再作为评审依据。响应人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资格审查的依据。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将同征集文件等资料一同归档保存)。

#### 三、获取征集文件

时间: 2025 年 10 月 15 日至 2025 年 10 月 21 日,每天上午 00: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23:59 (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 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dfggzyjy.dengfeng.gov.cn

方式: 凡有意参加征集者,应首先完成交易主体身份注册,并办理 CA 数字证书及电子签章(具体办理事宜请查询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主体 CA 办理指南》),然后凭领取的企业身份认证锁(CA 密钥),办理诚信库入库登记,(具体办理事宜请查询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登封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交易主体诚信库入库指南》)。

然后登录"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征集文件,征集文件以"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的电子文件为准,征集人不再提供纸质征集文件。响应人未按规定在网上下载电子征集文件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获取征集文件后,响应人请到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公共服务—下载专区栏目下载最新版本的响应文件制作工具安装包,使用安装后的最新版本响应文件制作工具查看或导出征集文件内容,并制作电子响应文件。

征集文件售价: 0元

#### 四、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地点

- 1. 时间: 2025年11月6日9时00分(北京时间)
- 2. 地点: 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 五、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及地点

- 1. 时间: 2025年11月6日9时00分(北京时间)
- 2. 地点: 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远程开标室(http://dfggzy.jy. dengfeng. gov. cn/BidOpenin

g/)

####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征集公告期限

本次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郑州市政府采购网、登封市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河南省•登封市)上发布,公示期限为5个工作日。

#### 七、其他补充事宜

- 1. 本项目执行强制采购、优先采购节能产品、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扶持中小企业发展、支持 监狱企业发展、支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等相关政府采购政策。
- 2. 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其他未列明行业; 中小微企业划分按照《国家统计局关于印发〈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的通知》(国统字〔2017〕213 号)及《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规定的划分标准为依据(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 3. 本项目支持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详见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 4. 代理服务费: 由入围供应商支付, 每家入围供应商 3000 元。

####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征集人信息

名 称: 登封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地 址: 登封市颍河路中禾商务广场 A 座 6 楼

联系人: 訾昊 联系方式: 15617865333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中审工程管理(河南)有限公司

登封项目部地址: 登封市嵩阳街道国际商贸城 15 栋 302 号

联系人: 杜啸宇 联系方式: 13203811333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杜啸宇 联系方式: 13203811333

中审工程管理(河南)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14日

#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凡标有"\*"的条款均被视为供应商必须满足的要求。供应商要特别加以注意且必须对此作出回答并完全满足这些要求,任何负偏离都有可能导致响应或响应文件不予接受。

条款号	名 称	内 容
1. 2. 2	征集人	名 称: 登封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地 址: 登封市颍河路中禾商务广场 A 座 6 楼 联系人: 訾昊 联系方式: 15617865333
1. 2. 3	采购 代理机构	名 称:中审工程管理(河南)有限公司 登封项目部地址:登封市嵩阳街道国际商贸城 15 栋 302 号 联系人:杜啸宇 电 话: 13203811333
1. 2. 4	项目名称	登封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登封市选聘政府投资项目工程咨询机构框架协 议采购项目
1. 2. 5	项目编号	登封采购-2025-163
1. 2. 6	框架协议类型	封闭式框架协议
1.3	预算金额及政府 采购最高限价	预算金额: 600 万元。 政府采购最高限价: 600 万元。 注: 预算金额(最高限价)系征集人预估采购规模,仅供项目申报和供 应商参考使用。本项目合同价款,按照本服务期内项目实际发生额,据 实结算。
1. 4. 1	采购内容	登封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重大项目前期投资咨询编制及评估机构框架协 议采购项目,为切实保障投资咨询编制及评估质量,通过竞争方式择优 选择投资咨询编制及评估机构,承担登封市政府投资项目可行性研究报 告编制、资金申请报告编制、评估工作。
1. 4. 2	标段(包) 划分	本次采购共1个标段(包)。
1. 4. 3	*合同履行期限 (框架协议期 限)	2年
1. 4. 4	*质量要求	合格,满足征集人要求,符合相关类别所对应的国家规范、管理办法及 行业标准。

1. 5. 1	政府采购	执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促进残疾人就业、支持监狱企业发展等相关政
1. 5. 1	政策	府采购政策(☑ 是 "否)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供应商须为通过全国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备案并列入公示名
		录,备案内容需包含(建筑;市政;水利水电;公路;农业、林业;)
		其中两项及以上专业并提供网页截图。
		3.2 供应商具有乙级及以上资信等级(资信证书的专业范围包含:建筑;
		市政;水利水电;公路;农业、林业;)其中两项及以上专业,或具有
1.6	供应商资格要求	甲级综合资信等级;
		3.3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
		(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
		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响应人和被"中国政
		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
		单的响应人,不得参与本项目的采购活动(此项供应商无须提供,由征
		集人或代理机构在开标后至评标结束前进行现场查询,在本项目评审结
		東之后,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再作为评审依据。响应人自行提
		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资格审查的依据。信用
		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将同征集文件等资料一同归档保存)。
		根据财库(2016)125 号文件要求,采购代理机构或征集人将在开
	信用记录	标后至评标结束前现场查询供应商信用记录。
		1. 信用信息查询渠道: "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
		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
		2. 信用信息查询时间: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至评审结束前。
		3.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将以网
1. 6. 1		页打印稿形式与其他征集文件一并保存。
		4. 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如供应商为"信用中国"网站(www. creditch
		ina. gov. 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供应商,
		或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由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则其投标收纳其
		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则其投标将被拒
		<sup>21                                   </sup>
		不购TAE机构且调之归,例如后总及生的任何文史均个再作为详申

		依据。
		☑接受
		(1) 联合体单位总数不得超过 2 家(含 2 家), 联合体各方应按征集
		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
	是否接受联合体	(2)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本招标项目
1.00		中的投标;
1. 6. 3	参与	(3)联合体牵头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授权代表负责签署本次投标相
		关资料;
		(4) 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身份共同投标, 组成联合体的其他成员应当
		具备本项目要求具备的相应资质;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
		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1.11		不组织,供应商自行踏勘,无论供应商对现场考察与否,都将被视为熟
1.11	踏勘现场	悉履行合同有关的一切情况。
1. 11. 1	响应预备会	不召开
1. 13	偏离	不允许负偏离
2, 2, 2	供应商提出问题	潜在供应商对征集文件内容如有疑问或需要澄清的,应按征集公告中载
2.2.2	或要求澄清	明的地址以书面的形式通知到采购代理机构。
3. 3	*响应有效期	60 日历天(从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
	入围保证金	根据河南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提高政府采购效率优化营商环境有关事项
		的通知,本次项目不再要求供应商提交磋商保证金、财务报告、社保、
3. 4		税收等证明。但参加磋商的供应商须提供相关承诺函,具体格式见征集
		文件第六章。(征集人在验收时有权利让中标单位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如中标单位无法提供,则视为" <b>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b> ",并承
		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 6. 4	*响应文件	加密电子响应文件(*. ZZTF 格式)一份。
	*响应文件密封	加密电子响应文件(.ZZTF格式)须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通过"登
4. 1		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dfggzyjy.dengfeng.gov.cn)"电子交
		易平台加密上传。
4. 2	*响应文件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025年11月6日9时00分(北京时间)
	递交	响应文件递交地点: 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dfggzyjy.

		dengfeng.gov.cn /) "
		(1) 加密电子响应文件(.ZZTF 格式) 须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通
		   过"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dfggzyjy.dengfeng.gov.cn/)"
		   电子交易平台加密上传;
		   (2) 加密电子响应文件为"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dfggzy
		jy. dengfeng. gov. cn /) "网站提供的"响应文件制作工具"软件制作
		生成的加密版响应文件。
		上次的新品版科//
		本次采购不退还响应文件。
		<b>平</b> 仅未购个这处啊应文厅。
4. 4	演示	无
		响应文件开启时,各供应商委托代理人需使用本单位 CA 数字证书(制作
<b>5.</b> 2	   响应文件开启顺	响应文件时所使用的 CA 数字证书) 在 30 分钟内进行文件解密工作, 如
0. 4	序	未在规定时间内进行解密,其响应文件将被退回,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供
		应商自行负责。响应文件开启后按网上开标系统默认的顺序唱标。
		评审小组构成: 5人,由征集人代表1人以及评审专家4人组成。
7. 1. 1	   评审小组的组建	评审专家确定方式: 征集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将从财政部门设立的政府
	N T 1 MINARE	采购评审专家库中,通过随机方式抽取评审专家。
7. 6. 1	评审办法	质量优先法,具体内容见第三章 评审办法
	是否委托评审小 组确定入围供应 商	是
7. 11. 1		☑否,评审小组将所有通过初步审查的合格供应商按评审得分由高到低
		排序。
		淘汰比例 20%,且至少淘汰 1 家供应商。
		入围供应商数量: 10 家
	淘汰率及入围供应商数量	注:①如提交响应文件和符合资格条件、实质性要求的供应商≥15家时
0.1.5		取前 10 名;
8. 1. 5		②如提交响应文件和符合资格条件、实质性要求的供应商<15家时,淘
		汰比例为 20%(淘汰数取整数部分),直至满足入围供应商数量;
		③如提交响应文件和符合资格条件、实质性要求的供应商≤10家时,至
		少淘汰 1 名供应商。
8.3	履约保证金	无
8. 6	第二阶段成交供 应商的选定	"顺序轮候,根据征集文件中确定的轮候顺序规则,对所有入围供应商
0.0		   依次授予采购合同的方式。

		<u> </u>
		☑直接选定,确定第二阶段成交供应商由征集人依据服务质量以及服务
		便利性、用户评价等因素,从入围供应商中直接选定。
		入围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尚未签订框架协议的,取消其入围资格;
		已经签订框架协议的,解除与其签订的框架协议:
		(一)恶意串通谋取入围或者合同成交的;
		(二)提供虚假材料谋取入围或者合同成交的;
		(三) 无正当理由拒不接受合同授予的;
	入围供应商的清	(四)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经征集人请求履
8. 8. 1	退规则	行后仍不履行或者仍未按约定履行的;
		(五)框架协议有效期内,因违法行为被禁止或限制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的;
		(六)框架协议约定的其他情形。
		被取消入围资格或者被解除框架协议的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封闭式框架
		协议补充征集,或者重新申请加入同一开放式框架协议。
	入围供应商的补	剩余入围供应商不足入围供应商总数 70% 且影响框架协议执行的,框架
8. 8. 2	充规则	协议有效期内,征集人可以补充征集供应商。
	用户反馈和评 价机制	单个项目结束后,征集人将接受服务对象对入围供应商履行框架协议和
8. 9		采购合同情况的反馈与评价,并将用户反馈和评价情况向服务对象公开,
		作为第二阶段直接选定成交供应商的参考。
8. 10	付款方式	入围单位在服务期内接受征集人委托,针对具体项目签订委托合同,在
	17 秋刀式	合同全部内容履行完毕后,征集人针对该项目合同进行付款。
9. 1	代理服务费	1. 代理服务费: 由入围供应商支付。
9. 1		2. 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 ¥3000 元/家。
		1. 供应商认为征集文件、采购过程和入围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
	质疑和投诉	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
		向征集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9. 2		2. 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按照财政部门制定的《政府采购质疑函范本》格
0.2		式(详见中国政府采购网)和《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要求,在
		法定质疑期内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一
		次性提出。
		超出法定质疑期的、重复提出的、分次提出的或内容、形式不符合《政
L	1	1

		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将依法承担不利后果。
		3. 质疑函接收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 2. 2、
		1. 2. 3.
		4. 质疑供应商对征集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征集人、采
		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
		内向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5. 投诉人投诉时, 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并按照被投诉征集
		人、采购代理机构(以下简称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
		量提供投诉书的副本。
		构成本征集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
		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除征集
	征集文件解释	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征集公告、供
9. 3. 1		应商须知、评审方法、响应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 同一组成文件中
		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
		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
		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征集人负责解释。
		各供应商: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欢迎贵公司参与登封市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登封市财政局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
		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
		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
9. 3. 2		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
		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和《郑州市财政局关于
		加强和推进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的通知》(郑财购[2018]4号),按
		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
		金融机构,可以郑州市政府采购网"郑州市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入口"查
		询联系。
L	1	

#### 1. 总则

#### 1.1 定义

- 1.1.1 征集人: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所述的、依法进行征集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 1.1.2 采购代理机构: 受征集人委托组织采购活动, 在采购过程中负有相应责任的社会中介组织。
  - 1.1.3 供应商: 指向征集人提供货物、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 1.1.4 响应文件: 指供应商根据征集文件要求提交的所有文件。
- 1.1.5 入围供应商:指通过公开征集程序,在框架协议采购第一阶段被确定订立框架协议的供应商。
  - 1.1.6 成交供应商: 指在框架协议采购的第二阶段最终被授予采购合同的供应商。

#### 1.2 项目概况

- 1.2.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实施条例》《政府采购框架协议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对本项目进行采购。本征集文件仅适用于本次采购项目。
  - 1.2.2 本项目征集人: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2.3 本项目采购代理机构: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2.4 本项目名称: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2.5 本项目编号: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2.6 框架协议类型: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3 项目预算金额和政府采购最高限价

本项目的预算金额(最高限价):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4 采购需求、合同履行期限(框架协议期限)、质量要求
- 1.4.1 本次采购内容: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4.2 标段(包)划分: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4.3 本项目的合同履行期限(框架协议期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4.4 本项目的质量要求: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5 政府采购政策及采购进口产品

- 1.5.1 响应产品符合国家环保、节能标准,并载入财政部、国家发改委、国家环保总局发布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且具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国家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或《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供应商必须提供有关证明材料和文件等),将分别给予供应商在评审方法中规定的标准分值进行加分评审(质量优先法)。评审时将按评审方法规定的比例给予供应商报价进行扣减(价格优先法)。
- 1.5.2 如响应产品属于财政部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发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要求的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供应商必须提供所响应产品在节能产品经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

于有效期之内的《国家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如未提供《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要求的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及认证证书的,则认定其响应文件无效。

- 1.5.3 供应商所投产品列入《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应提供相关证明,在评审时予以优先采购,将给予供应商在评审方法中规定的标准分值进行加分评审(质量优先法)。评审时将按评审方法规定的比例给予供应商报价进行扣减(价格优先法)。
- 1.5.4 关于计算机办公设备,必须执行国家版权局、信息产业部、财政部等部门规定,供应商所投货物必须是国家信息部、版权局、商务部等部门认可的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的计算机产品。
  - 1.5.5 采购货物为国家强制性认证产品的,必须符合强制性标准,否则认定其响应文件无效。
- 1.5.6 优先采购本国产品。采购进口产品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并依法办理论证、审批手续。
- 1.5.7 采购信息安全产品的,应当采购经国家认证的信息安全产品,供应商应提供由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按国家标准颁发的有效认证证书,否则认定其响应文件无效。
- 1.5.8 促进中小型企业发展,必须执行财政部、工信部印发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本项目对符合要求的小微型企业在评审过程中予以加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未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的在评标过程中不予认可;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未填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在评标过程中不予认可;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监狱企业,未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不予认可。

#### 1.6 供应商资格要求

- 1.6.1 供应商应具备承担本项目的资格条件、能力和信誉。
- (1) 资格条件: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2) 其他要求: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6.2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为征集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 为本项目前期准备提供咨询服务的;
- (3) 为本项目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 (4)被责令停业的;
- (5)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6) 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有重大违法记录的;
- (7)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
- (8)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 1.6.3 是否接受联合体: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7 费用承担

供应商准备和参加采购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 1.8 保密

参与采购活动的各方应对征集文件和响应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 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 1.9 语言文字

采购征集文件及响应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 1.10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1.11 踏勘现场

- 1.11.1 征集人是否组织现场踏勘: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11.2 供应商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 1.11.3 供应商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 1.12 供应商提出问题或要求澄清

- 1.12.1 本次采购是否召开响应预备会: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响应 预备会的,征集人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响应预备会。
- 1.12.2 供应商提出问题或要求澄清:潜在供应商对征集文件内容如有疑问或需要澄清的,应按征集公告中载明的地址以书面的形式通知到采购代理机构。

#### 1.13 偏离

1.13.1 是否允许负偏离: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超出偏离范围的响应将被否决。

#### 2. 征集文件

#### 2.1 征集文件的组成

2.1.1 本征集文件包括:

征集文件用以阐明本次采购项目的要求、框架协议采购程序、响应程序和合同条件。

征集文件由下述部分组成:

第一章 征集公告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评审标准

第四章 框架协议

第五章 项目服务需求及要求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及附件

2.1.2 根据本章第1.12 款、第2.2 款和第2.3 款对征集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征集文件的组成部分。

#### 2.2 供应商要求对征集文件澄清

2.2.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和检查征集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征集人提出,以便补齐。

2.2.2 潜在供应商对征集文件内容如有疑问或需要澄清的,应按征集公告中载明的地址以书面的形式通知到采购代理机构。

#### 2.3 征集文件的修改

- 2.3.1 征集人可以书面形式修改征集文件,澄清或者修改将在原征集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信息更正公告。如果修改征集文件的时间距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并且修改内容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 2.3.2 征集人在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上传修改文件后,即视为响应人收到。

#### 3. 响应文件

#### 3.1 响应文件的组成

- 3.1.1 响应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1) 响应函及响应一览表
- (2) 法人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人代表人授权书
- (3) 承诺函
- (4) 联合体协议
- (5) 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 (6) 拟派团队成员情况表
- (7) 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 (8) 技术文件
- (9) 服务承诺
- (10)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证明材料

征集文件"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中给定格式的,供应商必须使用征集文件提供的格式,但表格可以按同样格式扩展;征集文件"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中未给定格式的,供应商可以自拟格式。

3.1.2 征集文件中的每个标段(包),是项目采购不可拆分的最小响应单元,供应商必须按此分标段(包)编制响应文件,提交相应的文件资料,拆分别标段(包)响应将视为非实质性响应征集文件而不予接受。

#### 3.2 响应报价(本项目不涉及)

- 3.2.1 本项目政府采购预算(最高限)价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供应商结合企业自身情况在政府 采购预算(最高限)价内自主报价,超过政府采购预算(最高限)价的报价为无效报价。
  - 3.2.2 供应商应按照征集文件要求的响应报价表格式填写响应报价;
  - 3.2.3 响应报价应是完成本征集文件规定的采购需求所列项目的全部费用。
- 3.2.4 只允许供应商有一个报价,征集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不接受任何有选择报价。供应商根据上述规定所作报价的目的只是为了评审时对响应文件进行比较的方便,但并不限制征集人订立合同的权力。
  - 3.2.5 响应报价应完全包括征集文件规定的采购范围,不得任意分割或合并所规定的分项。

- 3.2.6 供应商不得以任何理由在响应文件开启后对响应报价予以修改,报价在响应有效期内是固定的,不因任何原因而改变。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和条件的响应,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而予以拒绝。最低报价不能保证一定入围。
- 3.2.7 评审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 3.3 响应有效期

- 3.3.1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响应有效期为 60 日历天(从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 响应有效期不足的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而予以拒绝。
  - 3.3.2 在响应有效期内,供应商撤销或修改其响应文件的,应承担征集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 3.3.3 在特殊情况下,征集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响应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供应商可以拒绝这种要求。同意延长响应有效期的供应商将不会被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响应文件。

#### 3.4 入围保证金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3.5 资格审查资料

3.5.1 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供应商资格条件、能力规定的内容。

#### 3.6 响应文件的编制

- 3.6.1响应文件应按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响应函附录在满足征集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征集文件要求更有利于征集人的承诺。
- 3. 6. 2 响应文件应当对征集文件有关服务要求、投标有效期、质量要求、技术标准和要求、采购需求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响应文件应按规定的格式填写,内容齐全且关键字迹清晰可辨;
- 3.6.3 响应文件应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加盖单位公章。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响应文件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 3.6.4响应文件份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3.6.5 供应商按照征集文件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对响应文件的真实性和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

#### 4. 响应文件

#### 4.1 响应文件的密封

4.1.1 响应文件的密封: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4.2 响应文件的递交

- 4.2.1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4.2.2 响应文件递交地点: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4.2.3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供应商所递交的响应文件不予退还。

4.2.4 逾期提交或者未按照征集文件要求解密的响应文件,将被判定为无效响应文件。

#### 4.3 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 4.3.1供应商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
- 4.3.2 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后,供应商不得对其响应文件做任何修改。
- 4.3.3 从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至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载明的响应有效期满期间,供应商不得撤回其响应文件,否则供应商将承担相应责任。

#### 4.4 演示

演示要求: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5. 响应文件开启

#### 5.1 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和地点

采购代理机构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启(解密)响应文件。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少于2家的,不得开启(解密)响应文件。

#### 5.2 响应文件开启程序

响应文件开启由采购代理机构人员主持,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响应文件开启:

- (1) 公布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名称;
- (2) 供应商远程解密;
- (3) 唱标;
- (4) 电子签章:
- (5) 响应文件开启结束。

#### 5.3 响应文件开启疑义

供应商代表对响应文件开启过程和响应文件开启记录有疑义,应当场提出询问,征集人、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代表提出的询问应当及时处理。

#### 6. 资格审查

- 6.1 响应文件开启结束后,由征集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
- 6.2 符合资格条件要求的供应商不得少于2家,少于2家的应当重新征集或取消征集。
- 6.3 响应文件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由资格审查小组审查后按无效响应文件不再进行评审:
- (1) 供应商不符合国家法律法规所规定资格条件:
- (2) 供应商不符合征集文件规定的资格条件;

#### 7. 评审

#### 7.1 评审小组

评审由征集人依法组建的评审小组负责。评审小组由征集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 5 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评审小组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7.2 评审专家回避

评审专家与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存在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 (1)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或者担任过供应商的董事、监事,或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 (2)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3)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评审专家发现本人与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应当主动提出回避。征集人或者采购 代理机构发现评审专家与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应当要求其回避。

各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工作人员,不得作为评审专家参与政府采购项目的评审活动。

#### 7.3 评审小组职责

评审小组负责具体评审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 7.3.1 审查、评价响应文件是否符合征集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 7.3.2 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 7.3.3 对响应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 7.3.4 对所有通过初步审查的合格供应商按评审得分由高到低排序;
- 7.3.5 向征集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审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 7.4 评审小组成员变更

评审小组评审中因评审小组成员缺席、回避或者健康等特殊原因导致评审小组组成不法律法规规定的,征集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补足后继续评审。被更换的评审小组成员所作出的评审意见无效;无法及时补足评审小组成员的,征集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停止评审活动,封存所有响应文件和响应文件开启、评审资料,依法重新组建评审小组进行评审。原评审小组所作出的评审意见无效;征集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变更、重新组建评审小组的情况予以记录,并随征集文件一并存档。

#### 7.5 符合性审查

评审审员会应当对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征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符合实质性要求的供应商不得少于2家,少于2家的应当重新征集或取消征集。

#### 7.6 评审办法

- 7.6.1 本项目采用的评审办法: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7.6.2 评审小组应当按照征集文件中规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响应文件进行质量综合评分。

#### 7.7 无效响应文件

响应文件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由评审小组审核后按无效响应文件不再继续评审:

- (1) 响应文件未按照征集文件要求进行签署、盖章;
- (2) 不满足征集文件规定的不允许偏离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 (3) 响应有效期不足的;
- (4) 参与同一个标段(包)的供应商存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响应)文件无效情形:

- (5) 不同供应商响应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的;
- (6) 响应文件附有征集人不能接受的条件的。

#### 7.8 串通投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投标,其响应文件无效:

- (1)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响应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 7.9 响应文件的澄清

- 7.9.1 对于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 审小组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 7.9.2 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在评审小组规定时间内在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内提交;
  - 7.9.3 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7.10 错误的修正

- 7.10.1响应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征集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1)响应文件中报价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报价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五十一条第二款的规定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 7.10.2 允许修正响应文件中不构成重大偏离的、微小的、非正规的、不一致或不规则的地方;
- 7.10.3 在对响应文件进行详细评审之前,评委会将确定每一响应是否对征集文件的要求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而没有重大偏离。实质性响应的响应是指响应符合征集文件的所有条款、条件和规定且没有重大偏离和保留;

重大偏离和保留是指对征集文件规定的范围、质量和性能产生重大或不可接受的偏差,或限制了 采购代理机构、征集人的权力和供应商的义务的规定,而纠正这些偏离将影响到其它提交实质性响应 的供应商的公平竞争地位。

#### 7.11 评审

- 7.11.1 评审小组对经过初审的响应文件,按照征集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并按评审得分由高到低排序或根据征集人委托直接确定入围供应商。
- 7.11.2 评审小组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审小组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 7.12 保密及其它注意事项

- 7.12.1 评审是采购工作的重要环节,评审工作在评审小组内独立进行,征集人、采购代理机构 应当采取必要措施,保证评审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除征集人代表、评审现场组织人员外,征集 人的其他工作人员以及与评审工作无关的人员不得进入评审现场。有关人员对评审情况以及在评审过 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
  - 7.12.2 评审小组将遵照规定的评审方法,公正、平等地对待所有供应商;
- 7.12.3 在响应文件开启、评审期间,供应商不得向评审小组成员询问评审情况,不得进行旨在 影响评审结果的活动。否则其响应文件可能被拒绝;
- 7.12.4 为保证评审的公正性,响应文件开启后直至授予供应商合同,评审小组成员不得与供应商私下交换意见;
- 7.12.5 在评审工作结束后,凡与评审情况有接触的任何人不得擅自将评审情况扩散出评审小组成员之外。

#### 8. 授予合同

#### 8.1 入围结果及公告

- 8.1.1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审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征集人。
- 8.1.2 征集人应当自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根据征集文件规定的淘汰率或者入围供应商数量上限确定入围供应商。得分排序并列的,由征集人确定。
- 8.1.3 征集人在收到评审报告 5 个工作日内未按评审报告推荐的入围供应商顺序确定入围供应商,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审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入围供应商。
- 8.1.4 征集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入围供应商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入围结果,征集文件应当随入围结果同时公告。公告发布媒介同征集公告。
  - 8.1.5 供应商淘汰率及入围供应商数量

提交响应文件和符合资格条件、实质性要求的供应商应当均不少于2家,淘汰比例一般不得低于20%,且至少淘汰一家供应商。采用质量优先法的检测、实验等仪器设备采购,淘汰比例不得低于40%,且至少淘汰一家供应商。具体入围数量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8.1.6 入围结果公告内容应当包括征集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联系方式,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入围供应商名称、地址及排序,最高入围价格或者最低入围分值,入围产品名称、规格型号或者主要服务内容及服务标准,入围单价,评审小组成员名单,采购代理机构服务收费标准及金额,公告期限。入围供应商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征集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入围结果公开入围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入围供应商为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征集人、采购代理机构将随入围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8.1.7 入围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 8.2 入围通知书

- 8.2.1 在公告入围结果的同时,征集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向入围供应商发出入围通知书;
- 8.2.2 入围通知书发出后,征集人不得违法改变入围结果,入围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入围资格。
  - 8.2.3 入围通知书将作为进行合同谈判和签订合同的依据。
  - 8.3 履约保证金: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8.4 取消入围资格或者解除框架协议的情形:
- 8.4.1 入围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尚未签订框架协议的,取消其入围资格; 已经签订框架协议的,解除与其签订的框架协议:
  - (1) 恶意串通谋取入围或者合同成交的;
  - (2)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入围或者合同成交的;
  - (3) 无正当理由拒不接受合同授予的;
- (4) 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经征集人请求履行后仍不履行或者仍未按约定履行的;
  - (5) 框架协议有效期内,因违法行为被禁止或限制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
  - (6) 框架协议约定的其他情形。
  - 8.4.2 被取消入围资格或者被解除框架协议的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封闭式框架协议补充征集。
- 8.4.3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时,征集人有权拒绝任何供应商入围,且对受影响的供应商不承担任何责任。

#### 8.5 签订合同

- 8.5.1 征集人应当自入围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按照征集文件和入围供应商响应文件的规定,与入围供应商签订框架协议,并在框架协议签订后 2 个工作日内,将框架协议副本报本级财政部门备案。所签订的框架协议不得对征集文件确定的事项和入围供应商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 8.5.2 入围供应商拒绝与征集人签订框架协议或者不按本章第8.4.1 项约定签订框架协议的,征集人将取消其入围资格,剩余入围供应商不足入围供应商总数70%且影响框架协议执行的情形的,框架协议有效期内,征集人可以补充征集供应商。
  - 8.5.3 征集文件、入围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澄清文件等,均应作为签约的合同文本的基础。
  - 8.5.4 入围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得主动放弃入围资格或者退出框架协议。
- 8.5.5 征集人在框架协议签订后 3 个工作日内通过电子化交易系统将入围信息告知适用框架协议的所有征集人或者服务对象。
  - 8.5.6 入围信息应当包括所有入围供应商的名称、地址、联系方式、入围产品信息和协议价格等

- 内容。入围产品信息应当详细列明技术规格或者服务内容、服务标准等能反映产品质量特点的内容。
  - 8.5.7 征集文件和入围信息在整个框架协议有效期内随时可供公众查阅。
- 8.5.8 入围供应商在约定期限内,应当以不高于其报价的价格向适用框架协议的征集人供应专用 耗材。

#### 8.6 第二阶段成交供应商的选定

- 8.6.1 除征集人根据采购项目特点和提高绩效等要求,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载明采用二次竞价或者顺序轮候方式外,确定第二阶段成交供应商应当由征集人或者服务对象依据入围产品价格、质量以及服务便利性、用户评价等因素,从第一阶段入围供应商中直接选定。
- 8.6.2 以二次竞价或者顺序轮候方式确定成交供应商的,征集人应当在确定成交供应商后 2 个工作日内逐笔发布成交结果公告。成交结果单笔公告包括征集人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框架协议采购项目名称、编号、成交供应商名称、地址和成交金额、成交标的名称、规格型号或者主要服务内容及服务标准、数量、单价、公告期限。成交结果单笔公告可以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发布,也可以在开展框架协议采购的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布,成交结果单笔公告发布媒介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8.6.3 本章 8.5.5 项约定的除外,征集人或者服务对象采购框架协议约定的货物、服务,应当将第二阶段的采购合同授予入围供应商。
- 8.6.4 同一框架协议采购应当使用统一的采购合同文本,征集人、服务对象和供应商不得擅自改变框架协议约定的合同实质性条款。
- 8. 6. 5 征集人证明能够以更低价格向非入围供应商采购相同货物,且入围供应商不同意将价格降至非入围供应商以下的,可以将合同授予非入围供应商。征集人将合同授予非入围供应商的,应当在确定成交供应商后 1 个工作日内,将成交结果抄送征集人,由征集人按照单笔公告要求发布成交结果公告。征集人应当将相关证明材料和采购合同一并存档备查。

#### 8.7 入围产品升级换代规则

入围产品升级换代规则:不适用本项目。

#### 8.8 入围供应商的清退和补充规则

- 8.8.1 入围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得主动放弃入围资格或者退出框架协议。具体清退规则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8.8.2 框架协议有效期内,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约定的补充征集程序外,不得补充征集供应商。
- 8.8.3 征集人补充征集供应商的,补充征集的条件、程序、评审方法和淘汰比例与初次征集相同。补充征集遵守原框架协议的有效期,补充征集期间,原框架协议继续履行。
  - 8.9 用户反馈和评价机制: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8.10 付款方式: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9. 其他
  - 9.1 招标代理服务费: 入围供应商在领取入围通知书时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本项目的招标

代理服务费、招标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及金额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9.2 质疑投诉: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9.3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第三章 评审办法 (质量优先法)

一、资格评审:由征集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资格评审不合格的响应文件不进入初步评审。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 的能力	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或单位法人登记证书
全国投资项目在线审批 监管平台备案	供应商须为通过全国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备案并列入公示名录,备案内容需包含(建筑;市政;水利水电;公路;农业、林业;)其中两项及以上专业并提供网页截图。
资信等级	供应商具有乙级及以上资信等级(资信证书的专业范围包含:建筑; 市政;水利水电;公路;农业、林业;)其中两项及以上专业,或具 有甲级综合资信等级
信用记录	对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 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供应商,拒绝其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承诺函	按第六章第3项提供了相关承诺函

二、评审方法: 采用综合评分法

#### 三、评审原则:

- 1. 按照"公正、公平"的原则对待所有供应商。
- 2. 坚持征集文件的所有相关规定,公平评审。
- 3. 评审小组对符合资格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是否满足征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不满足征集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响应文件无效。
- 3. 每个供应商最终得分以评审小组所有成员打分的平均值计算,计分过程中按四舍五入的原则, 取小数点后两位。
  - 4. 评审结束后, 评审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并列。
- 四、定标原则: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审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征集人; 征集人应当 自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审报告确定的合格供应商名单中按顺序确定第一阶段入围 供应商。供应商得分排序并列的,由征集人确定。
- 五、评审::响应文件的评审分为初步评审和详细评审两个阶段。初步评审由征集人及代理机构组成的评审小组对供应商响应文件进行资格审查,由征集人代表及评审专家组成的评标委员会对通过资格审查的各供应商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经审查不符合征集文件要求的,不得进入详细评审阶段。详细评审是对初步评审合格响应文件的商务部分、技术部分按照征集文件中明确的评审办法进行分析、比较和评审。

#### (一) 符合性审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要求中加"\*"项属于必须满足项,如不满足视为未实质性响应征集文件要求。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供应商名称	与营业执照一致
响应文件签字盖章	按照征集文件要求签字、盖章
响应文件格式	符合征集文件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要求
合同履行期限 (框架协议期限)	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响应有效期	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质量要求	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联合体协议	如为联合体投标,按征集文件要求提供了联合体联议书
其它	未附有征集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 (二) 评审标准

(总分 100 分) <b>评分因素</b>	技术部分: <u>50</u> 分 <b>评分标准</b>
(4/\ 100 /\)	++
分值构成	商务部分: <u>50</u> 分

		1、投标人自 2022 年 1 月 1 日以来完成 1 项总投资 5000 万及以
		上可行性研究报告、项目申请报告、初步设计(任意一项)的咨
		询评估业绩加1分,最多加10分。{以合同复印件和发展改革部
		门(或履行发展改革职能的部门)批复文件的复印件为准,不能
		提供该项不得分}
		2、投标人自 2022 年 1 月 1 日以来具有总投资 5000 万元及以上
		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或项目申请报告编制业绩,每提供一份
		得 1 分,最高得 10 分 {以合同复印件(委托协议书复印件)和发
		展改革部门(或履行发展改革职能的部门)批复文件的复印件为
		准,不能提供该项不得分}
	No. 1 . II . 1 .	3. 投标人自 2022 年 1 月 1 日以来具有与县(区)级及以上发改
	类似业绩 	部门签订的政策性资金(专项债、超长期国债、中央预算资金)
<i>→ b</i>	(30分)	综合咨询服务业绩(非针对某一项目),每提供一份得1分,最
商务		高得 10 分(以投标人与县(区)级及以上发改部门签订的综合
部分		咨询服务协议为准,不能提供该项不得分,如投标人提供的是与
		   县(区)级及以上发改部门签订的针对某一项目的咨询服务协议
		则不得分)
		注: 1. 一份合同同时委托多个事项,以发展改革部门(或履行发
		展改革职能的部门)批复或批复内容明确各项目概况及投资,此
		合同涉及事项视为多个项目。
		2. 一份合同同时委托多个事项,发展改革部门(或履行发展改革
		职能的部门) 批复未明确各事项概况及金额只明确总投资的,此
		合同涉及事项视为单个项目。
	人员配备(8分)	供应商拟派专业人员具有相关专业高级职称的每人得3分,中级
		职称的每人得1分,最多得8分。
		(响应文件中附职称证书、社保扫描件,否则不得分)

	(1) 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过程中的服务承诺进行评分,为专
	门针对本项目,内容完善,积极配合征集人工作、为征集人排忧
	解难服从征集人的工作安排,承诺在中标后服务期内提供 7×24
	小时技术支持和紧急情况服务,并能按时按质完成征集人安排的
	任务且符合项目实际需求无缺陷得5分,存在1处缺陷得4分,
	存在2处缺陷得3分,存在3处缺陷得1分,存在3处以上缺陷
	或缺项不得分。
	(2) 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拟投入人员相关承诺进行评分,为
服务承诺	专门针对本项目,项目拟投入人员亲自到场服务,否则视为违约,
(10分)	征集人有权终止合同, 具有可行、有效的技术措施落实到位的承
	诺,其中包括各关键岗位人员的在岗履职尽责承诺且符合项目实
	际需求无缺陷得5分,存在1处缺陷得4分,存在2处缺陷得3
	分,存在3处缺陷得1分,存在3处以上缺陷或缺项不得分。
	注: 缺陷是指: 内容缺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 非专门针对本
	面目或存在不适用本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套用其它项目内容;
	对同一问题前后表述矛盾; 凭空编造、存在逻辑漏洞、科学原理
	或常识错误;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现有技术条件下不可能
	出现的情形等。
	本次采购对于小型、微型企业实行评审优惠,供应商为小型、微
	型企业的加2分。
	①小型、微型企业按要求提交了《中小企业声明函》。
	②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
(2分)	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③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
	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④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
	享受政策。

		相提供应离对大项目的细知进行项件 生去过处对大项目 细翅			
		根据供应商对本项目的理解进行评分,为专门针对本项目,理解			
	对本项目的理解(5	透彻,思路清晰完善且符合项目实际需求无缺陷得 5 分,存在 1			
	分)	处缺陷得4分,存在2处缺陷得3分,存在3处缺陷得1分,存			
		在3处以上缺陷或缺项不得分。			
	项目服务方案 (10 分)	根据供应商对本项目的服务方案进行评分,为专门针对本项目,			
		服务内容理解准确、定位清晰、重点突出、法律依据准确、咨询			
		服务方案内容全面、具体、科学、合理且符合项目实际需求无缺			
		陷得 10 分,存在 1 处缺陷得 8 分,存在 2 处缺陷得 6 分,存在			
		3处缺陷得3分,存在3处以上缺陷或缺项不得分。			
		根据供应商对本项目的项目进度计划安排措施进行评分,为专门			
	项目进度计划安排	针对本项目,项目实施进度详细,各个时间节点清晰且符合项目			
	措施 (5 分)	实际需求无缺陷得5分,存在1处缺陷得4分,存在2处缺陷得			
		3分,存在3处缺陷得1分,存在3处以上缺陷或缺项不得分。			
技术		根据供应商对本项目的项目质量保证措施进行评分,为专门针对			
部分		本项目,质量目标明确,并有实现质量目标的保障措施,各阶段			
	项目质量保证措施	具有保证质量的工作内容、工作方法、工作重点、难点分析及相			
	(10分)	关的处理措施且符合项目实际需求无缺陷得 10 分,存在 1 处缺			
		陷得8分,存在2处缺陷得6分,存在3处缺陷得3分,存在3			
		处以上缺陷或缺项不得分。			
		根据供应商对本项目的人员、专业配置计划进行评分,为专门针			
	人员、专业配置计	对本项目,所配备各专业人员、专业配置计划合理可行且符合项			
	划 (8分)	目实际需求无缺陷得8分,存在1处缺陷得5分,存在2处缺陷			
		得3分,存在3处缺陷得1分,存在3处以上缺陷或缺项不得分。			
	项目实施难点及关键过程分析(7分)	根据供应商对本项目的实施难点及关键过程分析进行评分,为专			
		   门针对本项目,项目实施难点及关键过程分析全面合理,措施可			
		行且符合项目实际需求无缺陷得7分,存在1处缺陷得5分,存			
		在 2 处缺陷得 3 分,存在 3 处缺陷得 1 分,存在 3 处以上缺陷或			
		缺项不得分。			
		**************************************			

合理化建议(5分)

根据供应商对本项目的合理化建议进行评分,为专门针对本项目,建设性意见和建议合理,措施可行且符合项目实际需求无缺陷得 5 分,存在 1 处缺陷得 4 分,存在 2 处缺陷得 2 分,存在 3 处缺陷得 1 分,存在 3 处以上缺陷或缺项不得分。

注: 1、技术部分评分办法中缺陷是指: 内容缺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 非专门针对本面目或存在不适用本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套用其它项目内容; 对同一问题前后表述矛盾; 凭空编造、存在逻辑漏洞、科学原理或常识错误; 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现有技术条件下不可能出现的情形等。

2、以上技术文件,缺项得0分。

注: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的资料应该真实、准确、清晰可辨,如提供虚假证明材料,在评审过程中发现的,按无效响应文件处理;已取得入围资格的,无论该行为是否影响入围,均取消其入围资格,该供应商还应承担由此引起的其他经济、法律责任。

# 第四章 框架协议文本和采购合同文本

# 政府采购框架协议

Z	方(入围供应商	新) <b>:</b>			
甲	方作为征集人	, 通过公开征集程序,	确定乙方系本项目	第一阶段入围供应商。	根据《中华人民
共和国	政府采购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	牙采购法实施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	去典》和《政府采
购框架	协议采购方式	管理暂行办法》以及本	· 项目征集文件的规	定,甲方与乙方就协议	义采购事项,签署

#### 第一条 协议适用当事人

本框架协议。

甲方(征集人): 登封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本协议适用于技术、服务等标准明确、统一,需要多次重复采购的货物和服务,通过公开征集程序,确定第一阶段入围供应商并订立框架协议,服务对象按照框架协议约定规则,在入围供应商范围内确定第二阶段成交供应商并订立采购合同。

在本协议确定的协议期限内,根据征集人需求向乙方购买本协议第二条确定的货物或服务,并由服务对象与乙方直接签订采购合同,根据本框架协议和采购合同向征集人履行协议义务。

#### 第二条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登封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登封市选聘政府投资项目工程咨询机构框架协议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	

#### 第三条 入围内容

登封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重大项目前期投资咨询编制和评估机构框架协议采购项目,为切实保障 投资咨询编制及评估质量,通过竞争方式择优选择投资咨询编制及评估机构,承担登封市政府投资项 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资金申报报告编制、评估工作。

按征集人要求,向征集人提供国家、省、市有关法律、法令、条例、规定、标准、规范和一般惯例的业务服务。

#### 第四条 确定第二阶段成交供应商的方式

确定第二阶段成交供应商的方式:直接选定。

#### 第五条 框架协议期限

本协议有效期为2年,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 第六条 结算标准、资金支付

#### 重大项目前期投资咨询编制综合费用参考计取标准:

资金支付: 乙方在服务期内接受征集人委托,针对具体项目签订委托合同,在合同全部内容履行 完毕,经征集人验收合格后,征集人根据具体项目委托合同进行付款

咨询评估项目 估算投资额	3000 万 以下	3000 万 - 1 亿元	1 亿元 - 5 亿元	5 亿元 - 10 亿元	10 亿元 - 50 亿元	50 亿元 - 130 亿元	130 亿元 以上
评估可行性研究 报告(含后评价)	3	3. 2-6. 4	6. 4-9. 6	9. 6-12	12-13.6	13. 6-16	16
评估初步设计	4	4-8	812	12-16	16-20	20-28	28
评估项目申请报 告		1		2		1	

评估费用结算标准:参考《郑州市投资咨询评估管理办法》(郑发改投资〔2023〕360 号)附件3"咨询评估服务采购费用标准"的50%进行结算(保留一位小数);项目申请报告、PPP特许经营方案结算费用分别为2万元和4万元,不在折让结算。

编制事项	5000 万元以下	5000万元(含 5000	2 亿元(含 2 亿元)	5亿元(含5亿		
		万元)-2亿元	-5 亿元	元)以上		
可行性研究报	4	7	9	10		
告编制	4	1	9	10		
可行性研究报						
告(合并)编	5					
制						

备注: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事项服务时间从2026年4月1日起,至本次入围框架协议服务时间结束。 第七条 用户反馈和评价机制

单个项目结束后,征集人将接受征集人和服务对象对乙方履行框架协议和采购合同情况的反馈与评价,并将用户反馈和评价情况向征集人和服务对象公开,作为第二阶段直接选定成交供应商的参考

#### 第八条 入围供应商清退和补充规则

1、入围供应商清退

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尚未签订框架协议的,取消其入围资格;已经签订框架协议的,解除与其签订的框架协议:

- (一)恶意串通谋取入围或者合同成交的;
- (二)提供虚假材料谋取入围或者合同成交的;
- (三)无正当理由拒不接受合同授予的;

- (四)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经征集人请求履行后仍不履行或者仍未按约定履行的;
  - (五)框架协议有效期内,因违法行为被禁止或限制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
  - (六)框架协议约定的其他情形:
  - (1) 乙方实质性违反本合同约定的;
  - (2) 乙方有违反合同约定或其职责、义务的行为,在征集人指定期限内未予以纠正或补救的;
- (3) 乙方泄漏委托方的秘密或与第三方串通损害征集人利益的;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乙方应予赔偿;存在违法违规行为的,由相关部门进行处理;
- (4) 征集人针对项目完成时限、质量有权提出要求, 由于乙方原因, 项目完成时限超出委托时限或 质量不合格的:
- (5) 乙方将征集人提供的相关资料丢失的;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乙方应予赔偿;存在违法违规 行为的,由相关部门进行处理;
  - (6) 乙方提供服务时,需按委托人要求时限完成,无正当理由,未按时完成的将解除合同。
  - 2、补充规则

乙方被取消入围资格或者被解除框架协议的,不得参加同一封闭式框架协议补充征集活动,不得 重新申请加入同一开放式框架协议。

剩余入围供应商不足入围供应商总数70%且影响框架协议执行的,框架协议有效期内征集人有权 视情况进行补充。

补充征集的条件、程序、评审方法和淘汰比例与初次征集相同。补充征集遵守原框架协议的有效 期。补充征集期间,原框架协议继续履行。

#### 第九条 协议方的权利和义务

- 1、乙方保证对其提供的服务享有合法的权利,甲方接受乙方服务不会因此而侵犯任何人的合法 权益。
  - 2、乙方保证其提供服务没有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和商业秘密等权利。
  - 3、乙方提供服务构成上述侵权的,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 4、在履行本合同的过程中,如果甲方或乙方提供、接触、知悉的内容属于保密的,应签订保密协议,甲乙双方均有保密义务。保密的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书面、电子数据等承载保密信息的各种形式
- 5、乙方必须为本项目涉及的各种资料、数据和收据等保密。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及乙方员工不得泄露、遗失、复印与本合同规定业务活动有关的一切资料和内容。所有甲方或第三人(与合同业务有关相关单位)提供的与本合同规定业务活动有关的一切资料,在合同结束后均应归还。
- 6、乙方所提供的服务标准按照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地方标准确定,均有标准的以高者(严格者)为准。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地方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合同目的的特定标准确定。
  - 7、乙方有权在履行合同期间内取得按合同约定应有的报酬。

- 8、乙方在项目服务过程中,如甲方提供的资料不明确时可向甲方提出书面报告。
- 9、乙方有权在合同履行期间得到甲方必要的支持,有权拒绝执行甲方任何不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要求。
- 10、乙方应严格遵守国家、地方的法律、法规的规定,保证在合法且不侵犯他人利益的原则下进 行所委托项目服务活动,并对其所进行的与委托有关的服务活动负责。
- 11、乙方应按采购合同所述的时间、服务范围和内容,尽自己的一切努力,按行业通常接受的技术惯例和专业机构承认的标准,高效地履行自己的义务。在项目执行过程中支持和维护国家和甲方的合法利益;
- 12、乙方应向甲方提供与本项目服务有关的资料,包括项目服务单位、人员的资质证书及承担本合同业务的专业人员名单、项目服务工作计划等,并按合同约定的范围、时间工作依据、工作标准等,出具内容齐全、规范、准确的相关报告等。
- 13、乙方应对履行本合同所规定的服务以及在履行中因自己违约而给甲方造成的损失承担责任并应当向甲方进行赔偿,累计赔偿总额不应超过酬金总额。但以下情况除外:
  - (1) 非乙方的行为、过失、违约或失职造成的损失或伤害;
  - (2)不可抗力造成的损失。
- 14、乙方应对本项目所提供服务结果的可靠性、准确性、全面性向甲方负责,由于服务结果的可靠性、准确性、全面性不足而导致甲方工作偏差或失误,乙方应承担责任。
- 15、乙方在履行合同期间或合同规定期限内,履行本合同所确定的项目负责人及主要专业技术、管理人员等必须是本单位职工和该项目的实际操作者,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调换或撤离上述人员。
  - 16、按本协议支付给乙方的报酬应为本合同服务的唯一报酬。
- 17、乙方在本合同履行期间均不能直接或间接从事与本合同中活动相冲突的商业或职业活动,不得以任何理由向甲方任何工作人员行贿或有类似的行为,不得以任何理由接受第三方受贿或有类似的行为。
  - 18、甲方在框架协议有效期满后10个工作日内发布成交结果汇总公告。

#### 第十条 违约责任

- 1、乙方不履行或不完全履行本协议约定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限期改正。乙方逾期未改正或该 等违约情形在协议有效期内累计发生三次及以上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协议,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人民 币壹拾万元,并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
- 2、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情节轻微的,甲方对其提出警告;情节严重的,甲方将其从入围名单中删除;涉及违法的,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追究法律责任。
  - (一)结果文件存在重大失误;
  - (二)过程中有违反本办法规定的行为;
  - (三)未在规定时限或者经批准的延期时限内完成服务的:

- (四)拒绝接受委托任务;
- (五)违反行业有关规定的;
- (六)其他违反国家法律、法规的行为。

甲方对入围单位建立信用记录,情节严重的列入信用黑名单,按有关规定向社会公开,两年之内不能参与甲方委托的服务事项。

### 第十一条 需要约定的其他事项

- 1、甲方需及时向乙方提供(或委托项目单位提供)与项目有关的资料;
- 2、甲方协助乙方做好资料收集等工作;
- 3、乙方严格遵守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相关制度规定。

### 第十二条 不可抗力

- 1、任何一方对由于不可抗力造成的部分或全部不能履行本合同不承担违约责任。但迟延履行后 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 2、遇有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在三日内将事件的情况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并在事件发生后十日内,向另一方提交合同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或需要延期履行理由的报告。
  - 3、不可抗力是指协议双方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的自然灾害和社会事件。

#### 第十三条 解决争议的方法

- 1、协议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在执行本协议过程中所发生的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一切争端。
- 2、协商不成,则提交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 3、如诉讼事项不影响协议其它部分的履行,则在诉讼期间,除正在进行诉讼的部分外,本协议 的其它部分应继续执行。

### 第十四条 协议生效及文本

- 1、本协议在协议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 2、本协议一式 份,各方各执 份。
- 3、本协议双方落款的地址、联系方式为双方信息文书送达地址、变更须经书面通知。

### 第十五条 协议的修改

除了双方签署书面修改协议,并成为本协议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之外,本协议条件不得有任何变化或修改。

#### 第十六条 协议附件

- 1、本协议附件包括征集文件、响应文件、采购合同等。
- 2、本协议附件与协议具有同等效力。

甲方: (盖章)

乙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表):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表):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 第五章 项目服务需求及要求

### 一、基本要求

- 1. 项目内容: 登封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重大项目前期投资咨询编制及评估机构框架协议采购项目,为切实保障投资咨询编制及评估质量,通过竞争方式择优选择投资咨询编制及评估机构,承担登封市政府投资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资金申请报告编制、评估工作。
  - 2. 入围供应商数量: 10家。
  - 3. 质量要求: 合格,满足征集人要求,符合相关类别所对应的国家规范、管理办法及行业标准。
  - 4. 服务地点: 征集人指定地点。
  - 5. 框架协议期限: 2年
  - 6. 合同履行期限:同框架协议期限。

### 二、征集要求

- 1. 响应单位应承诺严格按照国家及河南省政府有关法律法规及政策,规范操作,杜绝违法违规 事件。
  - 2. 按规定程序真实、完整地取得数据、成果,对提交的成果文件等工作结果的客观公正性负责。
  - 3. 服从委托人的计划安排。
  - 4. 恪守职业道德,在合同规定时限内完成各项工作,确保项目质量。
  - 5. 自觉接受委托人的监督和服务质量考核。
  - 6. 实施项目过程中,保证不泄露委托人申明的秘密和有关信息、资料。
  - 7. 不将承担的工作委托其他第三方机构实施。
- 8. 管理要求:凡参与本项目的服务单位须按照响应文件的承诺,在人员组织、规范操作、配合委托人及主管部门服务等方面严格履行职责。监督部门将在服务期间对服务单位是否规范操作进行监督检查,如发现违规事件,依据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 三、合同签订

征集人依据本单位备选库相关管理办法选择服务单位,服务单位在接到项目后与征集人签订采购合同。

#### 四、服务地点、服务期

征集人与入围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后,入围供应商在合同约定时间内到达征集人指定地点并按合同约定时间提供成果报告。

#### 五、付款方式

入围供应商在服务期内接受征集人委托,针对具体项目签订采购合同,在合同全部内容履行完毕 后,征集人针对该项目合同进行付款。

### 六、服务要求

成交人必须在接到征集人所提出的要求后1小时内到达现场,6小时内提交可实施的方案或工作计划。

### 七、监督管理

登封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对入围单位及流程实施监督管理。

### 八、咨询机构服务费用参考计取标准:

咨询评估项目 估算投资额	3000万 以下	3000万 - 1亿元	1 亿元 - 5 亿元	5 亿元 - 10 亿元	10 亿元 - 50 亿元	50 亿元 - 130 亿元	130 亿元 以上
评估可行性研究 报告(项目申请 报告、工程造价、 后评价)	3	3. 2-6. 4	6. 4-9. 6	9. 6-12	12-13.6	13. 6-16	16
评估初步设计 (实施方案)	4	4-8	812	12-16	16-20	20-28	28
评估项目申请报 告				2			
评估 PPP 特许经营方案		4					

评估费用结算标准:参考《郑州市投资咨询评估管理办法》(郑发改投资〔2023〕360 号)附件3"咨询评估服务采购费用标准"的50%进行结算(保留一位小数);项目申请报告、PPP特许经营方案结算费用分别为2万元和4万元,不在进行折让结算。

编制事项	5000 万元以下	5000万元(含5000	2亿元(含2亿元)	5 亿元(含5亿
		万元)-2亿元	-5 亿元	元)以上
可行性研究报	4	7	9	10
告编制	4	1	9	10
可行性研究报		5		
告(合并)编		J		
制				

备注: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事项服务时间从2026年4月1日至服务合同结束。

#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响应文件封面格式

	项目名称	
	响应文件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 年 月 日	

# 1. 征集响应函

	致: (征集人)		
,	根据贵方为	(项目名称)的公开征集公告,多	签字代表(姓名、职
务):	经正式授权并代表供应商	(供应商名称)提交电子版。	响应文件一份:
	1、我方将按征集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	司责任和义务。	
:	2、我方己详细审查全部征集文件,任	包括补充通知(如有)。我们完全理	里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
不明	及误解的权力。		
;	3、响应有效期为 60 日历天。		
4	4、根据供应商须知的规定,我方承记	诺,与采购单位聘请的为此项目 <b>摄</b>	是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任何
附属	机构均无关联,我方不是采购单位的	附属机构。	
!	5、我方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	的与其响应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4,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
受最	低价的响应或收到的任何响应。		
(	6、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响应文件	牛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	主确,且不存在第二章"响
应人	须知"第1.6.2项的任何一种情形。		
	供应商名称(盖章):		
1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委托代	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1.1 响应一览表

项目名称:	,,, 2= ,,
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	
项目负责人	姓名: 注册证书编号:
合同履行期限	
(框架协议期限)	
质量要求	
服务地点	
付款方式	
说明: 1. 登封市公共资源 采购合同的依据。	交易中心系统中的"开标一览表"投标报价统一填写为 0,不作为签订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日期: 年 月 日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2.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书 2. 1.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供应商代表为法人代表(单位负责人)时须 提供此项)

##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_		
单位性质:		
地址:		
成立时间:	年月日	
经营期限:		
姓名:	性别:年龄:职务:	
系	(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	(盖单位章)
	_	年月日

附: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扫描件(正反两面)

## 2.2.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书(供应商代表为委托代理人时须提供此项)

#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书

本人	(姓名) 系	(供	应商名称》	的法定代表儿	(単位)	负责人	),现委
托	(姓名) 为我方委托代	理人。委托代理人村	恨据授权,	以我方名义签	署、澄清	<b>青、说</b> 明	]、补正、
递交、撤回.	、修改(项目名称	水)的响应文	件、签订台	合同和处理有关	等宜,	其法律月	<b>后果由我</b>
方承担。							
委托期	限: 自委托之日起至项	目结束。					
委托代	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 法:	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身份证明及委托	代理人身來	份证明扫描件	(正反两	面)	
供应商	:(	盖单位章)					
法定代	表人(单位负责人):		(签字或	盖章)			
身份证	号码:						
委托代	理人:	(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	号码:						
					年	月	Н

### 3. 承诺函

### 3.1 资格承诺声明函

### 致(本项目征集人):

我单位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 依法诚信经营,依法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郑重承诺声明如下:

- - 二、我单位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三、我单位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四、我单位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五、我单位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六、我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 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 罚。)

七、我单位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单位保证上述声明的事项都是真实的,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供应商资格 条件。如有弄虚作假,我单位愿意按照"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成交"承担相应的法律责 任,同意将违背承诺行为作为失信行为记录到社会信用信息平台,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承诺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日期: 年月日

- 注: 1. 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征集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 2. 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

## 3.2 投标承诺函

致	(征集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	
1、根据河南省财政厅	《关于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	不境有关问题的通知》,	本次项目我单位
不再提交保证金, 我单位承	诺:		
(1) 在征集文件规定的	的响应有效期内不撤回响应	立文件;	
(2) 在征集文件规定的	的期限内与征集人签订合同	ij;	
(3) 征集文件规定提为	<b>泛履约保证金的,按规定</b> 按	按时交纳履约保证金;	
如违反上述规定,我单位	位愿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同意将违背承诺行为作	:为失信行为记录
到社会信用信息平台,并承	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0	
2、如我单位在此次项目	目(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u>i</u> :)
采购活动中获得入围,我们位	呆证在入围公告发布后 5 个	个工作日内,按征集文件	的规定,以支票、
银行转账或现金形式,向代	理机构一次性支付招标代理	理服务费用。否则,由此	产生的一切法律
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	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	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特此承诺。			

承诺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4	联合	休协计	半	(如需)
т.	ᄽ	17.1° 1	/X IJ	\

	(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联合体名称)联合体,共同参加(项目名
称)	第 标段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某成员单位名称)为(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2. 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活动,并代表联
合体	基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
组织	只和协调工作。
	3. 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4. 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
	5. 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 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6. 本协议书一式份,联合体成员各执一份。
	注: 本协议书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签字的授权委托书。
	牵头人名称:(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成员名称:(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 ,, ,, ,

注: 联合体成员人数根据需要自行添加。

## 5. 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5. 埃耳英英八閘///农							
姓名		年龄		执业资格证书名称			
职称		学历		执业资格证书取得4	丰限		
工作年限				从事本行业工作年間	限		
毕业学校	年毕业于	学校	专业				
主要工作经历							
时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	目		担任职务	委托》	人及联系电话	
注: 附相关	资格证书、社保i	证明、业绩	证明(如有)的	的扫描件。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貞	成委托代理	人(签字或盖章	):			
日期:							

## 6. 拟派团队成员情况表

0.18旅图阶成页目记忆								
序	本项目任职	姓名	职称	专业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 备注
号	平坝日任駅	<b>姓石</b>	45.77N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b>甘</b> 仁

注: 1. 附相关资格证书、社保证明的扫描件。

2. 以上表格如不适用,可划"/"。

供应商名称	(盖章):		-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	
日期:					

# 7. 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发包人名称	合同签订时间	项目类别	备注

# 8. 技术文件

# 9. 服务承诺

# 10.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证明材料

### 附件1 中小企业声明函(非中小企业可不附此表)

##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服务类)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 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u>(单位名称)</u>的<u>(项目名称)</u>采购活动,服务全部 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 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标的名称),属于(征集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_\_\_\_(企业名称)\_\_\_,从业人员\_\_\_人,营业收入为\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_\_\_\_\_(标的名称),属于(征集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_\_\_\_(企业名称)\_\_\_,从业人员\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 注: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2、此附件如供应商认为符合要求,需完善后盖单位公章,如认为不符合要求,可删除。
  - 3、此附件不作为响应文件格式要求的审查。

### 附件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可不附此表)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
通知》(财库〔2017〕 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
单位的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注: 1、此附件如供应商认为符合要求,需完善后盖单位公章,并按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如认为 不符合要求,可删除。

2、此附件不作为响应文件格式要求的审查。